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多伦县西干沟乡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西干沟乡小官场村道路硬化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干沟乡小官场村道路硬化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昌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5568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19.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昌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9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昌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小微企业 信息异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0581395635595A	注册资本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林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14年08月21日	行业	其他房屋建筑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10月9日, 星期四
八月十八

2025年10月

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29 初八	30 初九	1 初十	2 十一	3 十二	4 十三	5 十四
6 中秋节	7 十六	8 寒露	9 十七	10 十八	11 十九	12 廿一
13 廿二	14 廿三	15 廿四	16 廿五	17 廿六	18 廿七	19 廿八
20 廿九	21 九月	22 初二	23 霜降	24 初三	25 初四	26 初五
27 初七	28 初八	29 重阳	30 初十	31 十一	1 十二	2 十三
3 十四	4 十五	5 十六	6 十七	7 立冬	8 十九	9 二十

30分钟 | 开始专注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2331-HBRY-CS-20250009 第1包 2025-10-11 20:28:04

昌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5-10-11 20:28:04